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011宜蘭縣宜蘭市南津里13鄰縣
政北路一號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王彥明
電話：9251000#2655
電子信箱：kamiming@mail.e-land.gov.
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立南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3009789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20000A_1130097897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縣「112學年度客語中級及中高級認證研習計畫」1份，並請轉知及鼓勵貴校相關人員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1月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186868號函及本縣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動客語教育、闡揚客家文化、增進師生客語傳承及表達能力，並促進通過本土語言認證，規劃客語文化及認證教學研討課程，激發師生珍惜先民文化遺產與鄉土文化特色，並提高國中小師生通過客語認證比例，特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三、研習日期：113年7月1日（星期一）至7月3日（星期三）9時至16時。
- 四、地點：宜蘭縣憲明國小二樓專科教室。
- 五、參加人員：
(一)有開辦客語教學之學校教職人員等。

教學行政處 113/06/17



(二)對客語教學有興趣之客家鄉親及人士。

(三)本縣各國中小4至9年級學生(有修習客語課程為優先)，
請各校踴躍推薦學生報名參加。

(四)本場次研習預定30個名額，額滿為止。

六、報名時間及方式：

(一)學校教師請於即日起至113年6月29日至「宜蘭縣研習報名系統」(eip/教師俱樂部/新版教師研習2.0/ 研習代碼：15647)報名，額滿為止。

(二)本縣4至9年級學生及對客語教學有興趣之客家鄉親及人士，請以報名表傳真報名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級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